

目 录

目 录

第一次去青岛 / 1
从照相说起 / 4
厨房里的看客 / 12
吃事三篇 / 15
北京秋天下午的我 / 37
讲 话 / 43
会唱歌的墙 / 47
过去的年 / 58
故地重游 / 64
童年读书 / 68
毛主席老那天 / 74
陪考一日 / 83
卖白菜 / 89



1.

洗热水澡 / 95

说说福克纳老头 / 102

俄罗斯散记 / 105

读鲁迅杂感 / 120

北海道的人 / 127

马 蹄 / 133

狗文三篇 / 142

狗、鸟、马 / 158

望星空 / 168

美丽的自杀 / 180

虚伪的教育 / 191

超越故乡 / 199

漫长的文学梦 / 224

我为什么要写《红高粱家族》 / 229

文学与牛 / 234

国外演讲与名牌内裤 / 237

向格拉斯大叔致意 / 242

三岛由纪夫猜想 / 247



阿 城 / 254
你是一条鱼 / 260

我的大学 / 266
我与音乐 / 272
我与译文 / 277
我与税 / 283
我与酒 / 288
我与话剧 / 294
我和羊 / 298
我的中学时代 / 304
我的老师 / 309

目
录



3.

第一次去青岛

第一次去青岛之前 ,实际上我已经对青岛很熟悉。距今三十年前 ,正是人民公社的鼎盛时期。全村人分成了几个小队 ,集中在一起劳动 ,虽然穷 ,但的确很欢乐。其中一个女的 ,名字叫做方兰花的 ,其夫在青岛当兵 ,开小吉普的 ,据说是海军的陆战队 ,穿灰色的军装 ,很是神气。青岛离我们家不远 ,这个当兵的经常开着小吉普回来 ,把方兰花拉去住。方兰花回来 ,与我们一起干活时 ,就把她在青岛见到的好光景、吃到的好东西说给我们听。什么栈桥啦 ,鲁迅公园啦 ,海水浴场啦 ,动物园啦 ,水族馆啦……什么油焖大虾啦 ,红烧里脊啦 ,雪白的馒头随便吃了……通过她眉飞色舞、绘声绘色的描述 ,尽管我没去过青岛 ,但已经对青岛的风景和饮食很熟悉了 ,闭上眼睛 ,那些风景仿佛就出现在我的眼前。方兰花除了说青岛的风景和饮食 ,还说青岛人的“流氓”。她说——起初是压低了嗓门 ,轻悄悄地 :“那些青岛人 ,真是流氓成性……”然后就突然地抬高了嗓门 ,仿佛要让全世界都听到似的喊 ,“他们大白天就在前海崖上吧唧吧唧地亲啊……”这样的事情比风景和饮食更能引起我们这些小青年的兴趣 ,所以在方兰花的腭后总是追随着一帮子小青年 ,哼哼唧唧地央告着 :“嫂子 ,嫂子 ,再说说那些事吧……再说说嘛……”她低头看看我们 ,说 :“瞧瞧 ,都像磅一样了 ,还敢说给你们听?”

生产队里有一个早些年去青岛贩卖过虾酱和鹦鹉的人 ,姓张名

生 左眼里有颗宝石花 歪脖子 有点历史问题 整日闷着不吭气。看方兰花昂扬 ,气不愤儿 终于憋不住 ,说 :“ 方兰花 ,你天天吹青岛 ,但你是坐着你男人的小吉普去的 ,你坐过火车去青岛吗 ? 你知道从高密坐火车去青岛要经过哪些车站吗 ?” 方兰花直着眼答不上来。于是张生就得意地 歪着脑袋 如数家珍地把从高密到青岛的站名一一地报了出来。他坐得肯定是慢车 ,因为站名达几十个之多。我现在只记得出了高密是姚哥庄 ,过了姚哥庄是芝兰庄 ,过了芝兰庄是胶西 ,过了胶西是胶县 ,过了胶县是兰村 ,然后是城阳、四方什么的 ,最后一站是老站。但在当时 ,我也像那张生一样 ,可以把从青岛到高密沿途经过的车站 ,一个眼都不打地背下来 ,而且也像张生那样 ,可以倒背如流。所以 ,在我真正去青岛之前 ,我已经在想像中多少次坐着火车 ,按照张生报告的站名 ,一站一站地到了青岛 ,然后按照方兰花描画出来的观光路线 ,把青岛的好山好水逛了无数遍 ,而且也梦想着吃了无数的山珍海味。梦想着坐火车、逛风景是美好的 ,但梦想着吃好东西是不美好的 ,是很难过的。嘴里全是口水 ,肚子咕噜噜地叫唤。梦想着看看那些风流人物在海边上恋爱也是不美好的。

等到 ~~1956~~ 年春节过后 ,我背着二十斤绿豆 ,二十斤花生米 ,二十斤年糕 ,送我大哥和他的儿子去青岛坐船返回上海时 ,感觉到不是去一个陌生的城市 ,而仿佛是踏上了回故乡之路。但一到青岛我就彻底地迷失了方向。从我舅舅家那两间坐落在广州路口、紧靠着一家木材厂的低矮破旧的小板房里钻出来上了一次厕所 ,竟然就找不到了回去的道路。我在那一堆堆的板材和一垛垛的原木之间转来转去 ,从中午一直转到黄昏 ,几次绝望地想哭 ,汗水把棉袄都湿透了。终于 ,我在木头垛后听到了大哥说话的声音 ,一转弯 ,发现舅舅的家门就在眼前。

等我回到了家乡 ,在劳动的间隙里 ,乡亲们问起我对青岛的印象时 ,我感慨万端地说 :“ 青岛的木头真多啊 ,青岛人大都住在木头堆里。”

从照相说起

这是我二十岁之前惟一的一次照相，时间大约在 1954 年春天，读者可以看到，照片上的我上穿破棉袄，下穿单裤，头顶上似乎还戴着一顶帽子。棉袄上的扣子缺了两个，胸前闪闪发光的，是积累了一冬天的鼻涕和油垢，尽管吃不到什么油水。裤腿一长一短，不是裤子的问题，是不能熟练地扎腰所致。照片上的我丑陋无比，这样的照片公开发表无疑是环境污染，所以我希望编辑最好毙了这篇文章，照片也就不必发表。照片上，我旁边那个看起来满精神的女孩，是我叔叔的女儿，比我早四个月出生。她已于十几年前离开人世，似乎也没有什么大病，肚子痛，用小车往医院推，走到半道上，脖子一歪就走了。照相的事，尽管过去了将近四十年，但当时的情景还历历在目。那时我正读小学二年级，课间休息时，就听到有同学喊叫：照相的来了！大家就一窝蜂地蹿出教室，看到教室的山墙上挂着一块绘着风景的布，布前支起了一架照相机，机器上蒙着一块红表黑里的布。那个从县里下来的照相师傅，穿着一身蓝衣裳，下巴青白，眼睛乌黑，面孔严肃，抽着烟卷，站在机器旁，冷漠地等待着。先是那个教我们唱歌的年轻女老师手里攥着一卷白纸照了一张，然后是校长的老婆与校长的女儿合照了一张。照相时，师傅将脑袋钻到布罩里，从里边发出许多瓮声瓮气的神秘指令，然后他就高高地举起一只手，手里攥着一个红色的橡胶球儿，高呼一声：往这里看，别眨眼，笑一笑！好！橡胶球

儿咕唧一声 ,照相完毕。真是神奇极了 ,真是好看极了 !我们围绕着照相师傅 ,都看迷了。在无人照相的空间 ,与我们同样围着看热闹的老师们 ,相互擗掇着 ,张老师让李老师照 ,李老师让王老师照 ,都想照 ,看样子也是怕花钱。教算术的杜老师把教语文的周老师推到机器前 ,对照相师傅说 :给我们这个老师照一张 ,他是我们学校的第一美男子 !周老师捂着脸逃到一边 ,骂道 :杜平你个杂种 ,你不是上庙 ,你是来糟蹋神仙 !周老师脸上有一块巴掌大的黑痣 ,奇丑。杜平老师说 :不要紧 ,照不上你的痣 ,不信你问问师傅。师傅笑笑 ,说 :麻子照不上 ,但这痣……也许照不上 ,要不试一试 ?周老师说 :不试不试 !这时我堂姐走到照相师傅面前 ,从口袋里摸出三角钱 ,说 :我要照相。围观的学生和老师都感到很惊讶。照相师傅问 :小同学 ,你家大人知道吗 ?堂姐说 :俺娘让我来照的。马上有人在旁边说 :她父亲在供销社工作 ,每月一次发工资呢 !于是大家都长出了一口气。那天我堂姐穿得很板正 ,读者朋友可以从照片上看出来。别忘了那是 1956 年 ,绝大多数农村孩子都穿不上一件囫圇衣裳 ,能穿得像我堂姐那样的 ,已经是凤凰毛了。

我堂姐昂着神气的小头 ,端端正正地站在照相机前 ,等待着照相师傅发号施令。这时 ,好像是有人从后边推了一把似的 ,我一个箭步蹿到照相机前 ,与堂姐站在一起。照相师傅的头从黑红布里钻出来 ,说 :怎么了 ?怎么了 ?老师和同学们都呆呆地看着我 ,没人说话。我骄傲地对照相师傅说 :我们是一家的 !照相师傅大概不相信这样一个小怪物跟这样一个小姑娘会是一家的 ,就转回头去看老师。我的班主任老师说 :没错 ,他们是一家的。我堂姐也没提出反对 ,这件事至今让我感动。照相师傅的头在黑红布里说 :往前看 ,笑一笑 ,好 !他的手捏了一下橡胶球儿 ,咕唧一声 ,好了 !

过了好久 ,我把照相的事忘得干干净净时 ,一个晚上 ,我们全家围着一张桌子 ,唏溜唏溜地喝着菜汤 ,就听到大门外边有人在喊叫我的大号 :管谟业 !管谟业 !家里人都看着我 ,他们听到有人喊我的大号 ,肯定都觉得怪怪的。我扔下饭碗跑出去 ,一看 ,原来是我的班主

任老师。她将一张白纸包递给我，说：你们的照片出来了。我拿着照片跑回家，竟然忘了请老师到家里坐坐，也忘记了说声谢谢。就在饭桌上把纸包剥开，显出了三张照片和一张底版。照片在众人的手里传递着，我看到婶婶的嘴巴撇着，显然是很不满意。母亲叹息一声，说：看你这副邋遢样子，照得什么相？把你姐姐都带赖丑了。婶婶瞅了我一眼，扔下饭碗，回屋去了。

那时我们还没有分家，是村子里最大的家庭。全家十三口人，上有老下有小，最苦的就是母亲。爷爷奶奶有点偏心眼，喜欢我的婶婶，我母亲干活最多，但在二老那里却不吃香。我因为长得丑，饭量大，干活又不麻利，在爷爷奶奶眼里，更是连狗屎都不如的东西。我从小就感觉到爷爷和奶奶的目光像锥子一样扎我。尽管有时奶奶也虚伪地表白两句：你们都是我的手指头，咬咬那个那个痛！但我想我顶多算个骰指。今天反省起来，他们不喜欢我，固然有他们的原因，但主要的还是我自己不赚人喜。我又丑又懒又馋，还经常出去干点坏事，给家里带来不少麻烦，这样的坏孩子，怎么讨人喜？

我爷爷是个很保守的人，对人民公社心怀抵触。我父亲却非常积极，带头入社，吃苦耐劳，虽然是中农，比贫农还积极。父亲一积极，爷爷就生气。爷爷没在人民公社干一天活。他是村子里有名的庄稼汉，心灵手巧，力大无比，如果死心塌地地到社里去干活，必然会得到嘉奖，但他发誓不到社里去干活，干部上门来动员，软硬兼施，他软硬不吃，有点顽固不化的意思。他扬言人民公社是兔子尾巴长不了。吓得我父亲恨不得给他下跪，求他老人家不要乱说。中苏友好时，我爷爷说不是个正经好法，就像村子里那些酒肉朋友似的，好成个什么样子，就会坏成个什么样子。爷爷的这两个预言后来都应了验，我们不得不佩服他的先见之明。爷爷不到生产队干活，但他也不闲着。我们那里荒地很多，爷爷去开荒种地。他开出的荒地粮食亩产比生产队里的熟地都高。但这种事在当时是大逆不道的，人民公社没收了爷爷的地，还要拉他去游街，我叔叔在公社里找人说了情才免了这一难。不许开荒，爷爷就自己制造了一辆木轮小车，推着去割

草。割草晒干 ,卖给马场 ,换回一些地瓜干 ,帮家里度过荒年。爷爷其实是个很有生活情趣的人 ,他会结网 ,会捕鸟 ,会拿鱼 ,还会耍枪打野兔。他心情好时 ,是个很好的老头 ,心情不好时 ,那张脸就像生铁铸的 ,谁见了谁怕。

奶奶不如爷爷耿直 ,但心眼也不坏。她对乡邻很好 ,就是对我母亲不好 ,对我当然也不好。奶奶有点欺软怕硬 ,我婶婶干活比较滑头 ,对她一点也不尊敬 ,她小心俯就 ;我母亲勤劳能干 ,吃苦在前 ,享受在后 ,承包了几乎全部的家务活儿 ,却得不到她一个好脸色。

还是说说我母亲吧 ,她老人家去世已经五年 ,我好多次想写篇文章纪念她 ,但拿起笔来就感到千头万绪 ,不知该从哪里写起。母亲这辈子承受了太多的苦难 ,想起来就让我心中难过。母亲生于 1940 年 ,四岁时外祖母去世 ,她跟着一个姑姑长大成人。母亲的姑姑——我们的姑姥姥 ,是个铁金刚一样的小老太婆 ,非常的能干 ,非常的好强 ,虽是小脚 ,但走起路来风快 ,男人能干的活她都能干。母亲在她的姑姑的调教下 ,四岁时就开始裹脚 ,受的苦无法言说 ,但最终裹出了一双精巧的小脚 ,母亲还是很感谢她的姑姑。母亲十六岁时嫁到我家 ,从此就开始了漫漫的苦难历程。精神上受到的封建压迫就不必说了 ,许多深重的痛苦 ,因为觉悟不到 ,也就算不上痛苦。就说说母亲生过的病吧 ,嗨 ,从我有记忆力开始 ,就看到母亲被这样那样的疾病折磨着。先是“心口痛” ,每年春天都犯 ,犯了就痛好多天 ,去卫生所买两片止痛片吃上 ,不管用 ,想请医生来看但是没有钱 ,钱在祖母手里卡着 ,当然不会为一个不喜欢的儿媳花钱看病 ,只好干靠着 ,去寻一些不花钱的偏方来治。姐姐带着我到刚生过小孩子的人家去捡鸡蛋皮 ,捡回来用锅烘焦 ,再用蒜臼子捣碎 ,然后让母亲冲着喝。还有一个偏方是摊一个鸡蛋饼 ,里边包上四两生姜 ,一次吃下去。我记得母亲吃了那个生姜鸡蛋饼后 ,痛得在炕上打滚儿 ,汗水把衣裳和头发都湿透了。那时以为凡是肚子痛就是凉 ,生姜大热 ,能治 ,不知道母亲患得是严重的胃溃疡出血 ,吃上四两生姜 ,无疑是火上浇油。母亲心疼得是那个鸡蛋 ,那是她的姑姑偷偷地送来的 ,没让祖母和婶

婶看到。到了夏天 ,就头痛 ,脸赤红 ,干活回来 ,忙完了饭 ,别人吃饭 ,她就跑到外边去呕吐 ,翻肠绞胃地吐 ,我和姐姐站在旁边 ,姐姐哭着给她捶背 ,我哭。秋天还要犯“心口痛” ,好不容易熬过去 ,到了冬天 ,哮喘又来了 ,说是得了痨病 ,痨病方 ,一大筐 ,不是鸡蛋就是香油 ,我们到哪里去弄 ?只能用一些成本不高的偏方治。用尿罐里的碱煮萝卜吃 ,用柳树枝烧水喝 ,怎么可能管用 ?还有妇女病 ,脱肛 ,据说治脱肛最好的方子是用猪的大肠装了大米炖着吃 ,吃不起 ,那时候我们连大米是什么样子都没见过。母亲自己发明了一个偏方 ,晚饭后 ,找一块半头砖 ,放到灶火里烧着 ,刷完了锅碗 ,干完了活 ,将热砖掏出来 ,垫到肛门下坐着 ,自己说很舒服。后来又生过一个碗口大的毒疮 ,在腰上 ,一直挺着干活 ,实在不行了才躺倒 ,痛疼难忍 ,咬紧牙关不呻吟 ,生怕让公婆妯娌听到心烦 ,瘦得只剩下一把骨头 ,我跟姐姐在她身边哭 ,她叫着我的乳名 ,说 :我不行了 ,你们姐弟怎么活呀 ?幸亏县里的医疗队下来巡诊 ,义务看病 ,不要钱。记得是个中午 ,来了一群医生 ,都穿着白大褂 ,脖子上挂着听诊器 ,还拿着刀子剪子什么的 ,说是给母亲动手术 ,不让我们进去看。听到母亲在屋里哭叫 ,肯定是痛得受不了了才哭叫。一会儿工夫 ,一个医生端出来一大盆脓血 ,一会又端出一盆。渐渐地好起来 ,能扶着墙下地了 ,又开始了干活 ,十几个人的饭一人操持。那时的饭 ,一半是糠菜 ,要先把野菜放到石头上捶烂 ,将绿水攥出来 ,再搀上糠和那点珍贵的红薯面儿。做这样的饭劳动量特大。我婶婶不愿在家做饭 ,愿意到生产队里去干活挣工分——那时生产队的活就是胡弄 ,轻松得很——她回家就像功臣一样等着吃饭 ,她多么聪明啊 !母亲病好之后 ,腰上落下了一个很大的疤 ,天要下雨就发痒 ,比县里的气象预报还准。后来还被毛驴伤过脚 ,还得过带状疱疹……母亲晚年 ,我们的条件有了好转 ,但她的病日渐沉重 ,终于不治。母亲这辈子 ,没享过一天福 ,吃过的苦是现在的人难以想象的。晚上要生孩子了 ,中午还在打麦场上干活 ,刚生完孩子 ,半夜三更 ,天降暴雨 ,麦子还在场上 ,扯一条毛巾包住头 ,就到场里帮着抢场 ,动作稍微慢一点 ,还要受到呵斥。至于吃的 ,几

十年来 ,大家都吃不饱 ,她更吃不饱 ,上有老 ,下有小 ,好吃的根本就进不了她的口。有时候咽到嘴里也得吐出来给我吃。我是她最小的儿子 ,相貌奇丑不说 ,还有一个特大的饭量 ,分给自己那份 ,几口吞下去 ,然后就看着别人的饭碗哭 ,馋急了还从堂姐的碗里抢着吃。我一抢 ,堂姐也哭 ,这就乱了套了。最后必是母亲给婶婶赔不是 ,并且把她碗里那点省给我吃了。母亲的痼疾其实是饿出来的 ,饿 ,还得给生产队里推磨 ,推磨的驴都饿死了 ,只好把女人当驴。六十年代 ,我们一家没一个饿死的 ,全仗着我那位在供销社工作的叔叔。我婶婶人不太好 ,但我叔叔很好。他送给我一管博士牌钢笔 ,还给我买过鞋子。当我们的生活最困难的时候 ,叔叔从供销社里弄回来一麻袋棉籽饼 ,那玩意现在连猪都不吃 ,但在当时 ,连草根树皮都吃光了的时候 ,无疑是人间最美的食品 ,岂止是食品 ,简直就是救命的灵丹妙药。我们吃着棉籽饼度过了最艰难的岁月。这样的文章 ,没有什么意义 ,就此打住吧。

贰零零年 远月 员猿日

婶婶已经于二〇〇一年五月去世 ,这一代人实在是命运多舛 ,思之令人怆然。婶婶一辈子其实也没享到什么福 ,尤其是到了晚年 ,堂姐去世 ,撇下两个孤儿 ,实在是凄惶。然后又是小儿子胡闹腾 ,办什么旅游品加工厂 ,拉下一屁股债务 ,逼得她七十多岁的人还要给人家去打短工。想起她和村子里的老人们冒着严寒去给人家摘辣椒 ,每天只挣两元钱 ,我心中就酸溜溜的。如果不是遭遇这些事情 ,她活过八十岁是没有问题的。

为了偿还堂弟做下的债务和堂姐撇下的两个孤儿 ,我们拿出来一些钱 ,为此 ,婶婶见到我们时那种恨不得把心扒出来给我们吃了的情形 ,让我心中实在难过。多年前的芥蒂 ,早已荡然无存。上边的文章 ,我写到的其实是当时农村的家庭状况 ,并无特别的褒贬之意。妯娌之间 ,打得头破血流者比比皆是 ,我母亲和婶婶的关系 ,还是好的。

我母亲去世之后 ,三日圆坟 ,婶婶教我们弟兄三个每人左手抓着一把谷子 ,右手抓着一把高粱 ,围着母亲的新坟转圈走 ,左转三圈 ,右转三圈 ,一边转一边默念 :

“一把高粱一把谷 ,打发先人去享福……”

如今 ,婶婶和母亲都去那边享福了吧 !

圆坟年 圆月 怨日补记。

厨房里的看客

多年来我脑子里没有厨房的概念。当兵前在农村 ,做饭是母亲的事 ,与小孩子无关 ;即便是农村的大男人 ,几乎也没有下厨房做饭的 ,如果大男人下厨房做饭 ,会让人瞧不起。严格说起来农村也没有厨房 ,一进门就是堂屋 ,屋里垒着两个大灶 ,安着两口巨大的铁锅 ,完全可以把小孩子放进去洗澡。为什么要用这样的大锅 ?那是因为锅里不但要煮人吃的饭 ,还要煮猪吃的食 ,而且农村人的饭量比较城里人要大得多 ,食物又粗糙 ,锅小了是不行的。除了这两口大锅 ,堂屋里还要安一张桌子 ,安不起桌子就用砖头垒一个台子 ,台子的洞里放着碟子碗筷之类 ,台面上就是安放祖先牌位的地方 ,侮辱了这地方 ,就跟侮辱了祖先是一样的。我的邻居家女人和人打架 ,实在打不过 ,就跑到人家的堂屋里 ,爬上那个供奉祖先牌位的地方 ,脱下了裤子。她这一手非常厉害 ,村子里几乎没有不怕的。堂屋的一角 ,是堆放柴草的地方 ,我们管那里叫草旮旯 ,天气寒冷时 ,猪就钻到那里睡觉。在我当兵以前 ,母亲要往锅里贴饼子时 ,经常让我帮她烧火 ,烟熏火燎 ,灰土飞扬 ,农村的厨房可不是个好玩的地方。我不愿帮母亲烧火 ,但很愿看母亲收拾鱼。吃鱼的机会很少 ,一年也就是那么三两次。每逢母亲收拾鱼 ,我就蹲在旁边看 ,一边看 ,一边问 ,还忍不住伸手 ,母亲就训斥我 :“腥乎乎的 ,动什么 ?”

当兵之后 ,连队里有大伙房 ,里边安得锅更大 ,不但小孩子可以

进去洗澡 ,大人进去洗也没有问题。我很想当炊事员 ,因为炊事员进步比较快 ,立功受奖的机会多 ,可惜领导不让我当。星期天 ,我经常到伙房里去帮厨 ,体验大锅里炒菜的滋味。那把炒菜的锅铲差不多就是一把挖地的铁锹 ,打起仗来完全可以当做武器。用那样的大锅铲翻动着满锅的大白菜 ,那感觉真是妙极了。大锅里炒出来的菜 ,味道格外得好 ,无论多么高明的厨师也难做出军队里的大锅菜的味道。我吃了将近二十年这样的大锅菜 ,感觉着已经吃得很烦 ,但脱离军队几年之后 ,又有些怀念。

我四十岁的时候 ,终于有了自家的厨房。厨房是妻子的地盘 ,我轻易不进去 ,进去反而添乱。但只要是她收拾鱼的时候 ,无论多么忙 ,我也要进去看看。当然是她收拾海鱼时 ,收拾淡水鱼我是不看的 ,淡水鱼太腥 ,而且多半活着。海里的鱼能让我想起少年时期 ,想起许多的往事。青鱼来了时 ,应该是残冬初春时节 ,母亲说 ,看青鱼鲜不鲜 ,主要看它们的眼睛 ,如果它们的眼睛红得沁血 ,说明很新鲜 ,如果眼睛不红了 ,就说明不新鲜了。前面我说过 ,我们一年里吃不到几次鱼 ,我每次看母亲收拾鱼就听母亲给我讲关于鱼的知识。她说的也是她的童年记忆。那时好像鱼很多。四月里 ,新鲜带鱼上市 ,母亲说 ,你姥姥家门前那条大街上一片银白 ,全是鱼 ,那些带鱼又宽又厚 ,放到锅里一煎 ,滋滋地冒油。现在 ,这些带鱼 ,瘦得像高粱叶子 ,母亲忿忿不平地说 ,它们也配叫带鱼 ?还有什么大黄花鱼 ,小黄花鱼 ,偏口鱼 ,披毛鱼 ,那时的鱼真多啊 ,价钱也便宜 ,现在 ,鱼都到哪里去了呢 ?母亲说。

现在我到厨房里看妻子收拾鱼 ,其实是借这个类似的场境回忆童年 ,回忆母亲的回忆 ,这就如同打通了一条时间的隧道 ,我一下子就回到了母亲的童年时代甚至更早 ,那时候 ,高密东北乡的鱼市上 ,一片银光闪烁 ,那是新鲜的海鱼在闪光。

吃事三篇

一摇吃的耻辱

吃人家嘴短的意思很明白 ,仅仅有这点意思那简直不算意思 ,我的意思是说吃人一棵胡萝卜所蒙受的耻辱哪怕用一棵老山参也难清洗。

我像傻瓜一样混进首都北京后 ,恨不得见到动物就要点头哈腰表示友善 ,但北京动物的凶猛程度是地球上有名的 ,哪怕是一条浑身污垢的野狗 ,也比外省的狗要神气许多。那猖狂的吠声里毫不掩饰地透露出京狗的优越感 ,狗尚如此 ,何况人乎 ? 话说那一年 ,在一家又脏又破的似乎是纯种老北京人开的冷面馆子里 ,苍蝇横飞 ,老板娘粘腻 ,一头眼角生眵的狗伏在所谓的柜台边上 ,很不友好地看着我 ,好像我不是来吃饭 ,而是来抢劫。我诚惶诚恐地把一块我舍不得吃的肉片扔给它 ,我虽然嘴没说话 ,但我的心在说 :“ 狗啊 ,尊敬的狗 ,不要用这样的仇视的眼光看我 ,我知道北京是你们的北京 ,首都也是你们的首都 ,我知道你们十分讨厌外地人来北京混事 ,但这也是组织上让我们来的。给你块肉吃 ,借以表示我的敬意和歉意 ,希望您能宽容一点 ,我不过是暂时居留此地 ,随时都会回去。”狗恼怒地叫了一声 ,好像我扔到它面前的不是肉片而是一枚炸弹。老板娘怒气冲冲

地说：“干什么？干什么？吃饱了撑得难受是不？丫挺的个傻 载看你那操行……”我感到满腹冤枉，心中当然也有很多想法。我想，这些北京人为什么这样横？北京这个首善之地我们国家官话的发祥地的人骂起人来怎么这样歹毒呢？北京人尽管受过八国联军的祸害但为什么像八国联军一样不讲道理？我喂他们的狗吃肉是我表示友好啊。这时，从里屋走出来一个典型的北京汉子，那口与裤裆关系十分密切的语言说得如同爆豆一样，他说这条狗是从法国买来的，是纯粹的名种，起码价值十万元。这样的狗是不能随便喂的，这样的狗吃得都是配方饲料，维他命、蛋白质，都是有数的，多一点不行，少一点也不行，你乱给它吃肉，打乱了它的内分泌，该当何罪？！我想这还是条狗吗？封建帝王也没有这般讲究嘛。我感到肚子快要气破了。我看着那条狗，心想看你这个死相也配从法国进口？我们村子里那些在草垛旮旯里玩耍的野狗也比它俊秀三十倍。于是我斗胆说：“不要吓唬外乡人，别的我们没见过，狗我们还是见过的。你们这狗，不过是条土狗，身上还长了一块癞，因此是一条赖皮狗！”哎呀我的个亲娘，我这句话一出口，就像用烧红的炉钩子烫了老虎的屁股，只见那男人目露凶光逼上前来，那个女人拍打着丰厚的屁股大叫：“大头，大头，给这个小子放血！”

我很是害怕，按照宰杀牲畜的一般程序，放血之后应该是烧开水，屠戮毛羽，然后是卸去头脚，开膛破肚，摘出下货，然后就挂起来，一刀刀零割了卖。也许是明天早晨，也许是明天中午，在酱肉的盘子里，在油炸的丸子里，在串肉的扦子上，就有了我的身体的一部分。想到此，脊梁骨一阵冰凉，哪里还有心吃什么冷面，慌忙站起来，贴着墙边，连声道着歉，溜烟跑了。

回到宿舍，越想感到越窝囊，于是便有两行狗尿般的泪水从眼里流出来。怨谁？怨自己。谁让你去吃什么冷面呢？躲在屋子里泡一包方便面不是很好吗？为了不让卖方便面的北京服务小姐心烦，你可以一次买上五十袋，把罪攒起来一次受完。正想着呢，一个朋友进来，说你流什么泪呢？莫斯科不相信眼泪，北京更不相信眼泪。北京

是缺水的城市，眼泪虽少，但也是自来水变的，因此你随便流泪就是觉悟不高的表现。我一想有理，咱外地人来到北京，事事都要小心着，要哭就回山东哭，在北京哭也可以，不喝北京的自来水你想哭就哭。

朋友把我请去吃饭，吃了一盘胡萝卜丝，吃了一盘粉丝，还吃了一盘像橡皮一样难以嚼烂的肉。吃完了，我心感动，心中暗想，吃人一碗，要报一盆，点滴之恩，应该涌泉相报。

隔了几天，一群朋友聚会，我为了一句什么话把这位曾经请我吃过一次饭的朋友得罪了。他咬牙切齿地说：“你的让狗吃了吗？前几天，我去香格里拉饭店买了美国加州的酱小牛肉，去长城饭店买来西班牙产的胡萝卜，去友谊商店用外汇券买了专供外国人的波罗的海鱼子酱，还有高级的奶油，吃得你小子满嘴流油，可是你一转眼就忘记了。那些小牛肉还没消化完吧？”

我感到浑身冰凉，这时悔之莫及。我恨不得把自己这张不争气的嘴巴用胶布封了。你当年吃煤块不也照样活吗？你去吃人家那点胡萝卜丝和粉丝干什么？实在馋了你自己去买一麻袋胡萝卜把自己吃成一只兔子也花不了多少钱，但你吃了人家的东西，就要听人家的，就要承受人家施加到你身上的侮辱。我这人最大的毛病就是没有记性，像狗一样，记吃不记打。当时气得咬牙切齿地发恨，但过不了几天就忘了。又有一个朋友请我去吃饭，上了一只煤球炉子，炉子上放了一口锅，锅里放了十几只虾米，一堆白菜，还有一些什么肉。吃着吃着我的凶相又原形毕露了，那朋友就说：“看看莫言吧，吃的一上桌，又奋不顾身了！”

一句话把我的心彻底地凉透了，因为吃人家的东西所蒙受的耻辱一桩桩一件件涌上心头。我怎么这样下贱？我怎么这样没有出息？你实在想吃，一个人下个馆子不就行了吗？你想怎么吃就怎么吃！你想多么凶恶地吃就多么凶恶地吃。你吃光了肉把盘子也舔了，也没人嘲笑你。你自己经常地忘记自己的身份，你忘了自己是一个乡巴佬，人家那些人从根本上就瞧不起你，压根儿就没把你当个人